

浙江精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浙江精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精通科技”）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18年1月29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，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实际到会董事5人（其中董事何乐初书面委托董事杨少平代表出席并行使表决权），会议由公司董事长何建伟先生主持，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会议议案及表决情况

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，以投票表决方式，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1、审议《关于董事会换届暨提名第二届董事候选人的议案》，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议案内容：因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，为保证公司董事会工作正常运行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公司董事会提名杨少平、何建伟、张旭强、何乐初、张宏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候选人。上述董事候选人经股东大会投票选举产生后，将共同组成

公司第二届董事会。公司董事任期三年，自公司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计算。

表决结果：5 票同意；0 票反对；0 票弃权。

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利用闲置资金购买短期低风险理财产品的议案》，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议案内容：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1 月 3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平台 <http://www.neeq.com.cn> 发布的《关于利用闲置资金购买短期低风险理财产品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02）

表决结果：5 票同意；0 票反对；0 票弃权。

3、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议召开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5 票同意；0 票反对；0 票弃权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浙江精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》

浙江精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 年 1 月 31 日